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020年5月1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议失效，但已发生的理财协议可继续执行，新旧理财投资余额合计不超过本次决议通过的理财额度10亿元人民币，投资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24个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一步增加公司的收益。

2、投资额度及资金来源

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人民币，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3、投资品种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投资期限不超过24个月的商业银行产品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券商资管计划、信托计划等）。

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4、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单个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

5、实施方式

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或相关工作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准确预期；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组织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审计、监督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 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Usage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Usage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四、审议程序

1、2021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2021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日常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股东大会授权的期限内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经核查后认为：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资金充裕，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利用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